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中国人保大厦七层 745 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 2 人，合计代表股份 5,960,784,300 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 10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全体董事一致推选股权董事张宝辉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由股权董事张宝辉先生主持，受股东单位委托，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表是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张宝辉先生、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尹航先生，逐项审议并以举手投票表决的形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发行资本补充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5,960,784,300 股赞成，占出席会议股东代表股份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

同意 2026 年发行资本补充债券。同意授权管理层决定具体发行方案及聘请中介机构参与发行事项，同意授权管理层 2026 年依法合规办理公司 2021 年资本补充债券赎回相关事宜。

(下接签字页)